

中央国家机关租房公积金 — 微信使用

微信搜索“中央国家机关住房资金管理中心”，或扫描下方二维码，关注资金中心官方账号。



1. 已在资金中心网站“网上大厅”中注册的职工，直接在微信平台“我的账户”中进行“账户关联”。
2. 未在“网上大厅”中注册的，进行“账户注册”和“账号关联”操作后，即可在微信平台办理提取、贷款、查询业务。
3. 登录时只需输入证件号码、手机号码或住房公积金个人账号任意一项和登录密码即可。

温馨提示：

提取须先办理公积金联名卡；

未开通住房公积金手机短信服务的职工，携本人身份证到银行经办网点登记手机号码后开通网上和掌上业务。

步骤一、注册

- 1、输入注册内容
- 2、系统自动校验后,发送手机验证码至注册手机号码上，缴存人输入验证码后,点击注册。



账户注册

姓名 请输入姓名

证件类型 请选择证件类型

证件号码 请输入证件号码

手机号码 请输入公积金预留手机号码

登录密码 请设置登录密码

验证码 请输入短信验证码 [发送验证码](#)

温馨提示：公积金登录密码须由6-16位数字、字母或符号组成，且必须同时包含两种或三种。

本人已阅读并同意《注册协议》

注册

提示：

- ① 如缴存人输入信息与公积金系统预留信息不一致(如证件号码、手机号码不一致),缴存人不会收到验证码,须本人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去单位经办行变更个人信息;
- ② 如缴存人忘记密码,请点击忘记密码,操作同①。

步骤二、关联+登录

- 1、输入绑定内容，点击关联；系统自动校验后,提示绑定成功。
- 2、输入登录内容，进入操作界面

Left Screenshot: 账户关联

Right Screenshot: 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
中央国家机关住房资金管理中心

登录完成后，可以进行租房提取业务

步骤三、租房提取

- 1、选定“租房”有效材料，点击提取；
- 2、输入本次提取金额；
- 3、获取验证码后,点击提交申请。

提取

提取原因: 租房

提取材料编号: [Redacted]

地址: [Redacted]

材料状态: 有效

账户余额(元): [Redacted]

提取限额(元): [Redacted]

剩余额度(元): [Redacted]

本次提取额(元): 请输入本次提取额
如原租房提取超过3个月则按50%计算

验证码: 请输入验证码 [点击获取](#)

提示:
您的账户余额,会影响您今后的住房公积金贷款申请额度,详情请咨询客服热线59059001。

提交申请

具体操作详情可见：<http://www.zzz.gov.cn/html/bmfw/wx/wxjj/index.html>